中共湘潭市雨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的统一部署，2024年3月4月—4月30日，雨湖区委第二巡察组对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4年6月14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整改工作组织实施情况

局党委高度重视，迅速部署，第一时间召开巡察整改调度会，研究整改工作，制定整改方案，成立巡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对17个问题逐一明确整改措施、责任领导、责任股室、责任人和整改时限。

二、反馈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1.政治理论学深悟透做实存在差距**

**整改情况：**党组成员带头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把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最新发表的重要讲话、重要文章和作出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列为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做到第一时间传达学习、第一时间安排部署、第一时间贯彻落实，同时做好会议记录。严格按要求开展好主题教育，充分发挥党支部理论学习示范带动作用。

**2.人才管理工作力度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不断优化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结构比例，多渠道拓展事业人员晋升渠道。2024年共计已完成各类事业单位岗位设置调整73家，正在申请调整备案63家。二是2024年教育系统共计完成高校毕业生招录45人。三是开展高校专场招聘会。今年在湘潭大学开展了雨湖区●湘江新区联合招聘活动，在湖南科技大学开展了雨湖区高校金秋招聘活动,职业指导进校园活动走进湖南科技大学，组织了“高校学子雨湖行”活动，促进大学生留潭精准就业。四是今年组织申报审核各类民营企业职称179人，其中初级职称10人、中级职称144人、高级职称25人。五是组织开展了基层公共服务能力提升培训班。

**3.就业培训流于形式**

**整改情况：**制定了《雨湖区职业技能培训机构开班申请材料审核工作制度》，加强对培训机构双证和开班情况的检查力度，保证办学许可证与民办非许可证或工商营业执照的许可范围一致，并杜绝超范围培训。要求培训机构根据市场需求以及培训学员的实际情况，按照职业技能培训规定，设置培训课程，切实帮助学员提高技能水平，增强就业能力。开展培训档案自查，对培训相关资料按班次整理、及时归档。

**4.稳定劳动关系有短板**

**整改情况：**一是班子成员和二级机构负责人深入一线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法律法规情况、接待农民工讨薪上访，沉下去为农民工欠薪问题“把准脉”。制定了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联席会议制度，并以此为契机制定了关于在九华经开区开展工程建设领域“安薪行动”的实施方案，明确经开区范围内农民工欠薪案处置流程，形成工作合力。二是严格落实《雨湖区根治拖欠农民工工资等问题统筹协调推进工作机制》，建立了隐患台账并动态更新，为127名劳动者追发工资、赔偿金等107万元。定期组织各乡镇街道、行业主管部门召开联席会议，压实工作责任，形成治欠合力。三是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各司其职积极化解、调处，达到立案要求的按照执法程序及时处置。四是欠薪案件数量显著下降。摸排国有企业、政府投资项目20个，实现11个隐患项目动态清零;在建工程建设项目国家平台欠薪线索逐月下降；国家和省平台线索办结率达100%；没有发生造成严重不良影响的欠薪群体性事件或极端欠薪舆情事件。

**5.社保基金监管存在漏洞**

**整改情况：**一是严格落实“一事一岗”制度、“一事双岗双审”要求，及时调整高风险管理岗位人员，按照要求认真落实数据共享工作，并建立区级数据共享对比制度，印发了《关于请求提供死亡及判刑在编人员名单的函》，要求各单位每月15日之前报送服刑人员及死亡人员信息，降低社保基金风险。二是严格落实“411”监管机制，按日开展网上巡查、按月开展数据共享比对和疑点数据核查、按季开展经办稽核内控检查、按年开展现场监督检查。

**6.社会保障统筹缺位**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基层社保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会，邀请市局业务骨干指导，提升基层服务能力，增强社保员内驱力。二是利用招聘会、企业走访等契机向群众宣传政策，提升大众对就业政策的知晓度。三是深入开展人社政策服务进企业、进园区、到基层活动，在云塘街道、响水乡、万楼等多个街道开展社保政策经办“你来问 我来答”等活动。

**7.全面从严治党推进不力**

**整改情况：**一是持续深化“正作风、提精神、鼓士气”专项整治行动。班子成员不定期以“四不两直”方式到业务窗口开展作风建设督查，在节假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对干部进行廉政提醒和集体廉政谈话。二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全体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听纪委监委党委刘建湘讲党课《中国纪律处分条例》，党组书记曾湘卫讲授纪律党课《从党史中看党纪学习教育》和《严守纪律底线，永葆廉洁本色》，选派党员参加全市人社系统微党课比赛《“纪”续方能持续》荣获二等奖，班子成员和股室长参加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党纪学习教育警示教育电视电话会议，组织全体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贪滥之鉴》。将党纪学习教育纳入“党建+人社”课堂。

**8.工作作风不严不实**

**整改情况：**一是分管领导组织工作人员谈话，进行总结反思，认真学习制度，加强业务审核把关。二是修改完善相关制度，严格落实干部考核工作，确保考核工作公平公正。3.规范合同协议签订流程，对有问题的合同及时进行补充完善和修正。

**9.财经纪律执行不严**

**整改情况：**严格落实“三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就业中心和社保中心已调整财务审批人。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并按严格按照制度执行，重大支付项目实行内部会审、集体决策，杜绝大额现金支付现象。

**10.资金使用不到位、内控制度执行不力**

**整改情况：**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加大对资金的审核力度。公益性岗位补贴按季（年）度审核，并在资金拨付前开展电话抽查。完善财务制度，加强工会财务管理。

**11.为民服务用心不够**

**整改情况：**一是及时更新完善“党务公开栏”，对各支部党务工作进行公开公布。二是督促第三方加强公众号日常管理，及时更新政策和招聘信息。三是加强与被征地项目所属乡镇街道配合，对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险参保资料全面梳理。四是积极提升社保经办能力服务水平。

**12.党组议事决策机制不完善**

**整改情况：**强化党的领导核心作用，严格落实局党组议事制度、“三个不直接分管”制度、末位表态制度，加强对“三重一大”事项的研究，坚持一事一议，每位成员围绕议题充分发表意见，“一把手”最后在综合各方面情况的基础上提出自己的意见。

**13.党内政治生活不严肃**

**整改情况：**严肃党支部组织生活，严格党员管理，加强党员教育，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和支部委员会，按时上好党课，确保“三会一课”开展到位，规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严格按照党章规定的党员标准，衡量、评价每一名党员，明确评优比例。

**14.党建基础工作不扎实**

**整改情况：**支部书记亲自安排部署发展党员工作，并对发展党员工作进行指导把关。2024年组织党务工作人员参与培训，提高党务工作能力，熟练掌握发展党员的程序，严格按照发展党员工作规范开展工作，并规范做好会议记录。入党积极分子定期汇报思想。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按要求规范填写党支部手册。

**15.党建特色工作推动力度不够**

**整改情况：**围绕“五心人社”，将党建与人社业务工作有机融合，党员干部对照岗位职能主动作为，充分发挥模范带头作用。创新开展“党建+人社”课堂人人讲、月月测活动，持续开展“党建+人社”知识测试，在全系统开展了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支部党员干部在2024年湖南省人社系统练兵比武斩获佳绩。

**16.机构设置、队伍管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社保中心按“三定”方案规定及时调整股室设置。严格执行考勤和请休假制度，出台相关考核制度，指导各用人单位（乡镇街道）完善考核管理，督促用人单位规范用人。

**17.上一轮巡察整改重视不够，整改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进一步压实党组主体责任，督促各支部抓好工作落实，通过书记领学、案例分析、党员分享、知识测试等互动性方式，传播党的创新理论。持续开展“党建+人社”知识测试，支部党员干部在2024年湖南省人社系统练兵比武斩获佳绩。二是深入开展党纪学习教育，组织全体干部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听纪委监委党委刘建湘讲党课《中国纪律处分条例》，党组书记讲授纪律党课《从党史中看党纪学习教育》和《严守纪律底线，永葆廉洁本色》，选派党员参加全市人社系统微党课比赛《“纪”续方能持续》荣获二等奖，班子成员和股室长参加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党纪学习教育警示教育电视电话会议，组织全体干部观看警示教育片《贪滥之鉴》。三是严格落实“三个不直接分管”制度，完善财经制度，调整财务审批人，严把审核关，确保财务流程更加规范、合规。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58205869，地址：湘潭市雨湖区鸡公嘴2号，邮政编码：411100。

中共湘潭市雨湖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党组